

石头乡桃花村（桃园组）人居环境提升项目(EPC)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石头乡桃花村（桃园组）人居环境提升项目(EPC)已由玉龙纳西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石头乡桃花村（桃园组）人居环境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玉发改农经〔2024〕14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2024年上海援滇专项资金，招标人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石头白族乡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鸿正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EPC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有完成该项目能力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石头乡桃花村（桃园组）人居环境提升项目（EPC），总投资400万元。

2.2 建设地点：丽江市玉龙县石头乡桃花村桃园组。

2.3建设内容及规模：

（1）村庄形象改造提升工程：安装太阳能路灯、增设村民活动场地、房屋外立面美化提升约1200m²；

（2）建设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安装UPVC排水管、HDPE双壁波纹管约5000米，安装检查井、隔油池，路面开挖及恢复约2600米，购置一套100吨/天处理能力的污水处理设备及其附属光伏发电装置、土建设施。

2.4招标范围：

（1）设计工作内容：包括本项目所涉及的施工图设计、配合施工图设计审查以及后续施工相关的设计服务工作，设计成果确保通过甲方及相关部门的评审，配合招标人完成报批报建及施工过程中、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同时，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求，承担项目进行期间调整及变更产生的设计任务。

（2）工程施工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及所有设备采购、安装、调试、投运等服务内容。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验收、备案、移交、交付使用、审计、工程资料归档等相关工作，并对工程质量、安全、工期、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

2.5质量要求：符合《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规范》（GB-T50358-2017）及国家、省、市现行法规、规范和标准的相关规定，其中：

（1）设计部分：工程设计须按招标人要求，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所有设计成果文件均必须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批及审查。

（2）施工部分：符合设计要求，执行国家和地方现行的相关质量标准及验收规范标准，确保工程施工一次性验收合格。

（3）设备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材料、设备的质量标准规定，满足项目使用功能、运营目标和招标人要求。

2.6工期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8月31日全部完工（包含工程设计及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安装所需的全部工作时间）。

2.7本次招标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

3. 资格要求

3.1 营业执照：投标人须为具备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它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3.2 资格要求：

(1) **设计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市政行业丙级设计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2) **施工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3.3 人员要求：

(1) **拟任项目设计负责人要求：**须具备市政或环保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为本单位的在职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2) **拟任施工项目经理要求：**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为本单位的在职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 **拟任项目技术负责人要求：**拟任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且为本单位的在职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4) **拟配备项目施工管理员要求：**必须按云建标【2014】678号文、云南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DBJ 53/T-69-2014）规定进行配备。

3.4 财务要求：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2020年度-2022年度或2021年度-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材料），如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按成立年限提供，如投标人成立时间未满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经企业自身出具的合法有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资信证明，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则只须联合体牵头方提供。

3.5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近3年内没有受到责令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或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各方提供）。

(2) 投标人近3年内未曾有因质量、安全、违约、骗取中标或施工拖欠农民工工资等问题，正受到限制投标活动的行政处罚期内（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各方提供）。

(3) 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或建设过程中无不良行为，当前没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各方提供）。

(4) 投标人近3年内没有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或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不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各方提供）。

(5) 投标人近3年内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各方提供）。

(6) 近3年内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设计负责人及拟派施工项目经理未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信用中国”（云南）（yncredit.yn.gov.cn）网站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各方提供）。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数量不超过两家，牵头人必须是联合体中的施工单位，并满足以下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书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联合体各方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

(5)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7 其他要求：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24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云南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云人社发{2021}22号），投标人须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

资和项目实行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和项目实行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的承诺（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供）；

（2）投标申请人应对上传所提交的公司证照、资格证书、人员证书、业绩等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合法性负责；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为虚假资料，招标人拒绝投标申请并将本投标单位虚假资料上报行政主管部门追究其相应责任。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4月16日09时00分至2024年4月20日23时59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丽江市（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5月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5.2 网上上传：网上递交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丽江市（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3 开标时间、地点和方式

（1）开标时间：2024年5月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玉龙纳西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

（3）开标方式：开标采用“智能开标”的方式。开标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丽江市（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

注：①智能开标的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②投标人提前熟悉智能开标的相关操作。③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在线签到、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④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⑤本项目远程解密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在线签到、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操作。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丽江市（网址 <https://ggzy.yn.gov.cn/ynggfwp-home-web/#/homePage>）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石头白族乡人民政府

地址：丽江市玉龙纳西族自治县石头乡石头村

联系人：沐柄媛

联系电话：18788511720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云南鸿正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丽江市古城区荣华路389号

联系人：陆晓云、子茂先

联系电话：18088087795、13988818307

监督部门：玉龙纳西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电话：0888-5117899